

熟番地權的「消滅」： 岸裡社平埔族大小租業的流失與結束*

柯志明**

摘要

本文以岸裡社作為案例，探討自清末劉銘傳清賦（1886-1889）撤除對番租的特惠保護以來，熟番地權最後快速消失的諸種途徑。日治初進行土地調查（1898-1905）時，由於把岸裡社平埔族地權一概查定為大租權，引發層出不窮的抗議、申訴與訴訟，導致土地調查局進一步深入調查，細分出大、小租性質的番租，並促成番漢雙方和解買銷番小租。該調查過程中所經歷的討論與爭辯以及累積下來的地籍資料，不僅有助於土地調查局辨明岸裡地域平埔族大、小租地權的原始目的，也可以幫忙我們辨識出番租流失與結束的諸種不同途徑，乃至其各別的數額與比例。此外，由於買銷番小租時採取的是和解協商原則，由番漢雙方共同議定所屬的類別以及相應的交易價格，我們還得以藉由協定（「盟約條款」）內對各種類型番小租的描述，回溯說明岸裡地域番漢間約定俗成的土地慣行，並進一步與既存上下手地契交互比對印證，理出清代番漢間土地相關之租佃安排、典押以及買賣的諸種形式。

關鍵詞：熟番地權、地稅改革、土地租佃、土地交易、族群、國家

* 本文初稿曾發表於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2008年2月26日的學術演講，承蒙評論人施添福教授指教，也謝謝兩位匿名評審的指正與鼓勵。作者感謝陳兆勇細心幫忙整理資料與參與討論。感謝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「數位典藏與數位學習國家型科技計畫——地圖與遙測影像數位典藏計畫」提供就國土測繪中心典藏的160磅藍曬地籍圖所製作的數化檔，以及廖法銘所提供的協助。

** 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特聘研究員、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合聘研究員
來稿日期：2008年8月26日；通過刊登：2009年3月17日。